

# 常熟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常发改价〔2021〕43号

---

## 关于公布《常熟市实行政府定价的 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清单 (截止2021年12月25日)》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，各街道办事处，常熟经济技术开发区、常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、常熟国家大学科技园、虞山高新区（筹）、服装城管委会，市各委办局、直属单位（公司）：

现将《常熟市实行政府定价的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清单（截止2021年12月25日）》予以公布，并就有关事项明确如下：

一、本次公布的是截止2021年12月25日，在我市行政区域内经国家、省、市有权部门批准实行政府定价管理的经营服务性收费项目，其中标注“▲”的为涉企业经营服务性收费项目。目

录清单实行动态管理，以后增加、调整或取消收费项目的将及时在门户网站公布。

二、清单中所列收费项目涉及的收费范围、收费标准及减免优惠政策等按照有关文件规定执行。

三、本目录清单由常熟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解释。执行期间如遇国家出台新政策，按国家政策执行。

附件：常熟市实行政府定价的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清单（截止 2021 年 12 月 25 日）

常熟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1 年 12 月 27 日



---

常熟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1 年 12 月 27 日印发